



释净宗法师 撰

目录

	净土宗第一奇书	
<u>-</u> ,	一线四点	5
三、	真实功德之垂救	11
	愿力论	
五、	易行论	35
六、	称名论	50
七、	凡夫论	77
八,	佛身佛土论1	28
THE RESERVE AND ADDRESS OF THE PARTY.	平生业成论1	
十、	现生不退论	92

一、净土宗第一奇书

昙鸾大师《往生论注》是一部伟大的净土教著, 实为中国净土宗史上第一奇书。

《往生论注》为中国祖师第一次援引龙树菩萨"难易二道判",判释净土法门为"易行道"。此后,净土教家无不遵此芳规。

《往生论注》以龙树菩萨"易行道"为眼目,

解释天亲菩萨《往生论》,向上使得印度二大菩萨净土教义之间的内在联系豁然贯通,向下为中国净土宗的最终建立掘得正脉源头,此后经由道绰大师,传至善导大师,终于大成净土宗。

《往生论注》含净土一宗建立所有要素:正依经典、相承论释、教相判释皆极明了。此《往生论注》一出,净土宗即具雏形。

《往生论注》虽是《往生论》的解释书,但由 其深入《往生论》之精髓,直探论主本义,与《往 生论》天然一体,不分彼此。故其地位之尊,全同 于《往生论》。进一步说,若没有《往生论注》, 我等劣智凡夫难知《往生论》之真义, 如此净土宗 之重要宝典形同埋没, 隐其光辉。今由《往生论注》, 确然可见《往生论》为弥陀本愿他力之教、凡夫称

名易行之道, 此皆由昙鸾大师之功。尤其最后结论 之"核求其本释",举四十八愿中第十八愿、第十 一愿、第二十二愿,证明往生、成佛、度生,若往 若还, 皆缘阿弥陀佛本愿力; 发千古未发之玄言, 立万世不易之至宗, 尽开一大法门之秘藏, 直示五 苦众生以渡船, 其功德巍巍, 恩德浩浩, 笔墨难尽! 而通篇《往生论注》,文笔简练畅达,释义精

妙入微,词旨无不上善,形神俱称极美,自古教著,少可媲美。

二、一线四点

《往生论注》的思想,内涵极其丰富,可以"一线四点"简略说明,即一条主线、四个要点。

一条主线即是"佛本愿力"。

四个要点为:

- (一) 开章之"难易二道判",明教相。
- (二) 上卷末之"八番问答",明摄机。
- (三)下卷初之"称名如实修行",明行法。
- (四) 最后结论之"三愿速疾成佛",明利益。
- 一线贯穿于四点,四点聚集于一线,构成净土
- 法门的完整教理。简单说,即:因阿弥陀佛本愿力

故,净土法门为易行道他力之教,摄下品造罪凡夫,以称名一行,得生净土速疾成佛。

此一线贯穿整部《往生论注》,如灵魂统御全身;四点分布,互相含融,各有侧重,有机组成《往生论注》之教理。

如果以铁路运输线为喻, 佛本愿力为铁路之全线, 如上"自他二力判"等四段文如四大站点, 另

有一些重要释义之处如小的站点。如上卷明《往生 论》依净土三经、三经以佛名号为经体,分偈为五 念门,成上起下偈之"三依释",真实功德与不实 功德之释, 清净功德偈释, 性功德偈释, 声闻往生 问答, 作佛是佛论等: 下卷之解义十重、净土门如 实止观、往还回向,妙声、主、眷属、大义门成就 释,下品人取实往生问答,如来三业用治众生三业,

不虚作住持成就释,彼国超越十地阶次,二种法身释,广略止观生真实慈悲与归依,净土菩提心,净土巧方便等。

此"一线四点",也可说为"一基四柱",亦即以"佛本愿力"为一大法门之基础,在此基础之上确立"教""机""行""益"四大支柱,由此构建一大法门之宏伟理论。

龙树菩萨《易行品》之弥陀本愿教观是单线而 直截的, 天亲菩萨《往生论》则开展为宏富的理论 架构: 如今昙鸾大师依据龙树菩萨的指引, 为《往 生论》作《往生论注》,既使《往生论》之教理增 富而瑰丽多彩,又还原其精神本旨而简洁直明。从 这个意义上说, 具鸾大师的《往生论注》双具富丽 与简洁的特质,实为龙树菩萨《易行品》与天亲菩

萨《往生论》之完美结合。

三、真实功德之垂救

昙鸾大师本来是著名的四论学者,极其崇仰龙树菩萨,对于真俗、空有等佛教哲学概念玄心独悟, 至其注解《往生论》时,亦娴熟运用龙树菩萨真俗 二谛之理论。通观《往生论注》,往往引用两两对 应之概念阐述其理, 姑且称为"对式释义法"。疏理这些成双成对之概念, 究明其内在联系, 对于我们理解《往生论注》前后一贯之思想很有助益。

《往生论注》中双对之概念大分二类: (一)

相非相夺; (二) 相辅相成。

(一) 相非相夺

如:难行与易行、自力与他力、凡夫与菩萨、

不实功德与真实功德、颠倒与不颠倒、虚伪与不虚伪、轮转与不轮转、无穷与不无穷、有生与无生、三界与安乐。这是第一阶粗显的概念,为**非此即彼式**。此组概念皆为类似,只是侧重不同,其核心在"不实功德与真实功德"一对。

凡夫自力难行,唯有不实功德,所以颠倒虚伪, 轮转无穷,止于三界,妄有生死。欲出三界、生净 土,必须仰凭弥陀之他力易行,获得真实功德。

(二) 相辅相成

如:不颠倒与不虚伪、清净功德与不虚作功德、 实相身与为物身、法性法身与方便法身、广与略、 自利与利他。此为第二阶精微的概念,为**非一非异** 式。此组概念也为类似而侧重不同,其核心在"清 净功德与不虚作功德"一对。 真实功德释为"不颠倒""不虚伪",此在阿弥陀如来及其净土即是"清净功德"(实相身、法性法身、略、自利)与"不虚作住持功德"(为物身、方便法身、广、利他)。

由观清净功德,知彼佛土为实相;由知实相故,则知三界众生虚妄相;知众生虚妄,则生真实慈悲; 真实慈悲者,作愿摄取一切众生共同生彼安乐佛国 ——成回向门,明利他菩提心。

由观不虚作功德,知彼佛**为物**方便法身;知为物方便法身故,则知真实法身;知真实法身,则起真实归依;真实归依者,一心归命尽十方无碍光如来,愿生安乐国——成**礼拜、赞叹、作愿**三门,明**自利愿生心**。

由佛功德真实故, 行者观此二种功德即得真实

功德,真实功德故能生清净佛国土。依此而说"起观生信",即:观彼佛国土庄严成就,能生真实净信,必定得生彼安乐佛土。

由名即法故,此二种功德极略收于一句南无阿弥陀佛名号。彼下品人,虽不知法性无生,但以称佛名力,作**往生**意,愿生彼土,乘佛愿力即得往生;彼土是无生界故,见生之火自然而灭,即转生见为

无生智。故《往生论》虽说"修五念门行成就,毕竟得生安乐国土",终归于称名一行,盖由佛本愿力不虚作住持功德成就故,虽下品愚劣凡夫,同得"遇无空过、速满功德大宝海"之利益。

故知《往生论注》之论证理路,乃是紧扣"真实功德相"一句,由真实功德而对立性地解释出"真实功德"与"不实功德"一对概念,贬斥凡夫之颠

倒、虚伪,三界之轮转、无穷、破坏、染污;如此凡夫,必待来自真实功德之垂救,才有可能出于三界流转之暗宅,生于清净安乐之净土。

如何垂救? 先释真实功德为"依法性,顺二谛" 之不颠倒,及"摄众生入毕竟净"之不虚伪,从理 论上说明真实功德之所以真实,在于有救度颠倒虚 伪凡夫之德。不颠倒即一法句之清净功德,不虚伪 即愿心庄严之不虚作功德,此二种功德总摄彼佛国土三严二十九种功德:此即显明彼佛国土真实功德相救度凡夫之力。

然而如此的解释过于广泛,且为静止性、理论化,愚劣凡夫或难相契,所以大师在上卷释如来身业功德时,特别引用《观经》"诸佛如来是法界身,入一切众生心想中""是心作佛,是心是佛"等句,

以"木火不离之喻"释此如来普遍地活动于一切众 生心想 (观佛、念佛) 之中; 又于下卷解释 "如实 称名相应"时,释此二德为实相身、为物身;解释 "一法句"时,释此二德为法性法身、方便法身: 此即将"清净""不虚作"二德统一于人格化的佛 身而显明其活动之救度。

这样,阿弥陀如来自利住于"如" (实相身、

法性法身)之境界,然当众生若称彼佛名号,或观佛土庄严,则利他"来"而活动于众生之心,与众生成为一体,佛之真实功德成为众生所有,摄救此众生归于净土。如而来、来而如、自利利他之阿弥陀如来,依其本愿力故,救度众生之原理至为简明。

四、愿力论

诸佛皆是真实功德相,何以天亲菩萨一心归命阿弥陀佛、愿生安乐国?此因阿弥陀佛本愿力故, 其真实功德能普遍利益一切凡圣善恶,如"不虚作住持功德偈"言:

观佛本愿力,遇无空过者, 能令速满足,功德大宝海。 虽说彼佛国土三严二十九种功德——皆具不可思议自利利他之用,但本质在于佛本愿力,所以独称此为"不虚作"功德,说为"**三种成就,愿心庄严"**。

所谓愿力,即弥陀因中本愿、果上神力;因果 并称,说为愿力,或本愿力;举因摄果,即称本愿。

一部《往生论注》,以弥陀本愿力为精神,首

尾呼应, 贯通全篇。略说有三:

(一) 开章——标愿力宗;

(二) 正释——示愿力相;

(三)结论——明愿力本。

(一) 开章——标愿力宗

《往生论注》言:

易行道者,谓但以信佛因缘,愿生净土,乘佛 愿力,便得往生彼清净土;佛力住持,即入大乘正 定之聚。正定即是阿毗跋致。譬如水路,乘船则乐。

此《无量寿经优婆提舍》,盖上衍之极致,不退之风航者也。

在依文释义之前, 先开宗明义, 引用龙树菩萨易行道之判释, 标明此《往生论》以弥陀愿力为宗;

以佛愿力,便得往生,即入正定,故称上衍极致。则此土五念门行、彼土五功德果,乃至一菩提果,皆已预先纳入弥陀愿力之中。

(二) 正释——示愿力相

承前开章所示宗旨,正释逐一展开。上卷释偈颂,就三严二十九种功德,——以"佛本何故起此 庄严",揭示法藏因中大悲为凡之愿心。下卷释长 行,还就三严二十九种功德,——以"此云何不思议",昭显弥陀果上自利利他之力用。而又统此因愿、果力于佛"不虚作住持功德"之释中,言:

所言"不虚作住持"者,依本法藏菩萨四十八愿,今日阿弥陀如来自在神力。愿以成力,力以就愿;愿不徒然,力不虚设;力愿相符,毕竟不差,故曰成就。

(三) 结论——明愿力本

《往生论注》"核求其本释":

凡是生彼净土,及彼菩萨人天所起诸行,皆缘 阿弥陀如来本愿力故。

何以言之?若非佛力,四十八愿便是徒设。今的取三愿(第十八愿,第十一愿,第二十二愿),用证义意。

此即明因行五念、果上五德,往生、成佛、度生无一不是缘于阿弥陀如来本愿力,而成《往生论注》之总结论。

此结论若对照开章,可知"乘佛愿力,便得往生"指第十八愿,"佛力住持,即入正定"指第十一愿,"上衍极致"指第二十二愿,超出常伦诸地行故。

《往生论注》以三种方式释明弥陀愿力:

1.总明愿心,别无所指。如上卷明三严二十九种功德,只是探求如来大悲为凡之愿心,而非一一指对愿文。此即显明弥陀愿心本无边限,收为四十八愿,广开即有无量之愿。

2.总举四十八愿。如"于是性中,发四十八大愿。"修起此土""若非佛力,四十八愿便是徒设",

此即显明四十八愿一体成就,不可分离。

3.别举有关之愿。如"核求其本释"举第十八 愿、第十一愿、第二十二愿。此即显明各愿有其独 立功能, 其中第十八愿独为生因之愿; 又四十八愿 以此三愿为纲,总摄往生、成佛、度生故;又三愿 中以第十八愿为根本,因四十八愿一体成就,但能 往生,成佛、度生自在其中故。

愿力为宗,是《往生论》的本有精神,以"观 佛本愿力"之"不虚作住持功德"而宣示, 先由"愿 心庄严"而遍布于三严二十九种功德, 再由"速得 阿耨菩提"之"速"字普及于五念、五果。这如同 地下水系,虽河网密布,但显露在外的只是一小段, 其余幽隐难知。《往生论注》之功,乃将《往生论》 之愿力体系——探明,——揭示,——呈露,并且 直溯源头,归于阿弥陀佛四十八愿,最终归于"生因愿"——第十八愿。

后来道绰大师"圣净二门判"以第十八愿"一愿判教",善导大师"要弘废立文"更以第十八愿 "一愿立宗",皆本于《往生论注》。

五、易行论

昙鸾大师依据龙树菩萨"难易二道"之教判, 以《往生论》为易行道之教典。准确地说,是昙鸾 大师确见《往生论》本身即为易行道之教典, 而借 龙树菩萨之教判说明之。堪称《往生论》教理核心 的 "不虚作住持功德之偈" 所说 "观佛本愿力,遇 无空过者",甚能说明佛力易行之特质,正是昙鸾 大师深深着力之处。

然而,五念门行之第一礼拜、第二称名,固然属于易行,第三作愿门之奢摩他如实修行、第四观察门之毗婆舍那如实修行、第五回向门之大菩提心,作见不免有难行之慨,如何也是易行呢?兹就《往生论注》的解释,更加说明。

(一) 奢摩他易行

《往生论注》言:

"奢摩他"云"止"者,今有三义:

一者,一心专念阿弥陀如来,愿生彼土。此如来名号,及彼国土名号,能止一切恶。

二者, 彼安乐土, 过三界道; 若人一生彼国,

自然止身口意恶。

三者,阿弥陀如来正觉住持力,自然止求声闻 辟支佛心。

此三种止,从如来如实功德生,是故言"欲如 实修行奢摩他故"。

(二) 毗婆舍那易行

《往生论注》言:

"毗婆舍那"云"观"者,亦有二义:

一者,在此作想,观彼三种庄严功德。此功德如实故,修行者亦得如实功德。如实功德者,决定得生彼土。

二者,一得生彼净土,即见阿弥陀佛,未证净心菩萨,毕竟得证平等法身;与净心菩萨,与上地菩萨,毕竟同得寂灭平等。是故言"欲如实修行毗

婆舍那故"。

一般奢靡他、毗婆舍那如实修行, 皆是从能修 之行者方面而言, 如此则无明障重的下劣凡夫绝对 不可能: 今昙鸾大师探求论主之意, 立于"佛本愿 力"的立场,以"如来如实功德"能令行者"止一 切恶""得如实功德"而解释之,则当下成为我等 可行之法。

所谓"欲如实修行奢摩他故""欲如实修行毗 婆舍那故",所包含的意义是:下劣凡夫,如果想 要如实修行奢摩他的话,必须一心专念彼佛,愿生 彼国: 如果想要如实修行毗婆舍那, 必须观察彼佛 国土功德。除此之外,没有如实修行。也就是说, 凡夫不可能有如实修行、如实功德, 而皆来自于所 念之佛、所愿之土、所观之佛菩萨国土功德。

五念门之观察门, 若如《观经》之定善观, 则 偈颂当按定善十三观之次第,长行也当说明如何作 观, 然而并非如此, 故知此"观"并不限于定善作 观;按《往生论》,只是"观彼世界相""观佛本 愿力"之观。彼世界是何等相?真实功德相!乃举 三严二十九种,一一皆是真实功德相,胜过三界道。 彼佛是何本愿?有何力用?此三严二十九种功德,

皆彼佛愿心成就,目的在救度三界流转凡夫,能令遇无空过,速满功德。故《往生论》所谓"观"不过是:听闻如此清净庄严之净土,知其为彼佛救度我等所成就之处所,因而欣喜归命。

《往生论》说"云何观?云何生信心?"《往生论注》明"起观生信","观此十七种庄严成就,能生真实净信,必定得生彼安乐佛土",即同《大

经》"闻其名号,信心欢喜"。略收为一句佛名, 广开即三严二十九种功德。

《往生论注》上卷一一比较三界流转暗宅有漏无穷之相,探究彼佛成就此毕竟安乐净土之因中愿心,亦即"观知彼佛之本愿";下卷一一显明彼佛愿心成就,救度、利益众生不可思议之力用,亦即"观知彼佛本愿之力"。可知:"佛本愿力"为三

严二十九种功德之因中出发点与果上结归处;所谓"观",即是观知彼佛如是本愿力(名号)而生信, 广略相入,观、闻同功。

故不论是《往生论》还是《往生论注》,皆未 着墨于教人如何修习止观,只是一味歌赞彼佛国土 庄严功德,胜过三界,令人欣慕,显明此庄严功德 乃是彼佛愿心成就,能令流转凡夫遇无空过,发人 归命;但能称名,如彼名义(欣喜净土庄严,归命佛力救度),即成如实修行,乘佛愿力,必得往生,导人正行。

诚然, 无有过于此佛力之易行也!

(三) 菩提心易行

《往生论注》言:

无上菩提心,即是愿作佛心;愿作佛心,即是 度众生心;度众生心,即摄取众生生净佛国土心。

言方便者,谓"作愿摄取一切众生,共同生彼安乐佛国"。彼佛国即是毕竟成佛道路无上方便也。

菩提心是自愿成佛,并度一切众生共同成佛,这正是龙树菩萨所说之难行道,所谓"发愿求佛道,重于举三千大千世界",如何能够发起?如何能够

不退? 此于下劣凡夫, 是绝对不可能之事。然今净 土菩提心只是"自己愿生,并作愿摄取一切众生共 同生彼安乐佛国",乘佛愿力皆得往生,往生者皆 得成佛, 因"彼佛国即是毕竟成佛道路"故。以愿 生心为净土法门之菩提心, 乃弥陀愿力之"无上方 便",任何人皆能发起。

此义后来善导大师释为:

唯发一念厌苦, 乐生诸佛境界, 速满菩萨大悲 愿行, 还入生死, 普度众生, 故名"发菩提心"也。

(《善导大师全集》第274页)

以厌苦而乐生,以乐生而满愿,以满愿而度生;顺众生之本性,显如来之善巧;以佛力成就,为凡夫易行。

六、称名论

就净土行, 龙树菩萨《易行品》单举称名, 天 亲菩萨《往生论》以称名为核心展开五念: 就称名 之理论与方法,《易行品》依然简略,说"阿弥陀 佛本愿如是""应以恭敬心,执持称名号";《往 生论》则丰富之,说"一心归命尽十方无碍光如来, 愿生安乐国""称彼如来名,如彼如来光明智相,

如彼名义,欲如实修行相应故"。今昙鸾大师相承二祖之教旨,而进一步发挥其微义。

(一) 称名为本

首先,《往生论注》解论名目,明"三经以佛名号为经体",则此《往生论》及《往生论注》也必以佛名号为体,此即预明"净土法门,称名为本",由教起行,依行证教故。

接着于上卷末释明天亲菩萨"普共诸众生,往 生安乐国"之义,引用《大经》第十八愿成就文, 及《观经》下品下生之文,以本愿"十念"与下下 品"十念"同为称名,而作出著名的"三在释", 明其必生之由。此即显明: 若凡夫、若菩萨, 若自 利、若利他, 十方众生之往生, 普皆归于称名一行。 更于下卷末探求五念门行能得往生之根本,引

用第十八愿之文,释言:"缘佛愿力故,十念念佛,便得往生。"此即显明五念归宗于第十八愿称名一行。比照开章"乘佛愿力,便得往生",明知"十念念佛(称名)"即是"乘佛愿力"。

而昙鸾大师另一杰作《赞阿弥陀佛偈》, 开宗明义即标以"南无阿弥陀佛"六字, 也是显明称名为本。

(二) 名号之德用

既以称名为本, 此称名有何殊胜? 昙鸾大师对此有丰富的阐释。就名号之具德,《往生论注》言:

- 1名即法。
- 2 如来即"真实功德"相。
- 3 如来是"实相身", 是"为物身"。
- 4十念者,依善知识方便安慰,闻"实相法"

生。

5 阿弥陀如来"方便庄严真实清净无量功德名号"。

- 6 阿弥陀如来"至极无生清净宝珠名号"。
- 7阿弥陀如来"至德名号"。
- 8十念者,明"业事成办"。
- 9十念业成。

10 缘佛愿力故,十念念佛,便得往生。

所谓"名即法",名号本身即是佛体,因而即是"实相身""为物身",即是"实相法",即是"真实功德",即是"方便庄严真实清净无量功德",即是"至极无生清净宝珠",即是"至德",即是"佛愿力",即是"业成",即是"往生"。

就名号之功用, 仅举《往生论注》之显文:

- 1名字为佛事。
- 2 若人但闻安乐净土之名,欲愿往生,亦得如愿。此名悟物之证也。
- 3 彼无碍光如来名号,能破众生一切无明,能满众生一切志愿。
 - 4此如来名号,及彼国土名号,能止一切恶。
 - 5 若人虽有无量生死之罪浊,闻彼阿弥陀如来

至极无生清净宝珠名号,投之浊心,念念之中,罪灭心净,即得往生。

6 诽谤正法.....种种诸苦众生, 闻阿弥陀如来至德名号, 说法音声, 如上种种口业系缚, 皆得解脱, 入如来家, 毕竟得平等口业。

7 阿弥陀如来无上宝珠,以无量庄严功德成就 帛裹,投之于所往生者心水,岂不能转生见为无生

智乎!

8十念者重,重者先牵,能出三有。

又《赞阿弥陀佛偈》言:

若闻阿弥陀德号,欢喜赞仰心归依,

下至一念得大利,则为具足功德宝。

设满大干世界火, 亦应直过闻佛名,

闻阿弥陀不复退,是故至心稽首礼。

弥陀名号: 能为佛事, 能悟物, 能破一切无明, 能满一切志愿, 能止一切恶, 能灭无量生死罪, 能 净浊心, 能得大利, 能具足功德宝, 能不复退, 能 得往生, 能救度谤法, 能解脱业缚, 能出三有, 能 入如来家,能转无生智,能平等成佛。诚然,万德 万能之名号!

(三) 机受之心行

名号虽然具有无量无边德用,但如果众生不知不信,不顺名号自然之功用,即不能得其功德利益;如手执亿金之券,不知不信,依然受穷;家有全自动电器,不会使用,只是废物。

《往生论注》言:

有称名忆念而无明犹在,而不满所愿者,何

者?由不如实修行,与名义不相应故也。

云何为不如实修行,与名义不相应?谓不知如

来是实相身,是为物身。

又有三种不相应:

一者信心不淳,若存若亡故;

二者信心不一, 谓无决定故;

三者信心不相续, 谓余念间故。

此三句,展转相成:以信心不淳,故无决定; 无决定,故念不相续。

亦可念不相续,故不得决定信;不得决定信, 故心不淳。

与此相违,名如实修行相应。是故论主建言"我一心"。

此一段文主要在说明"二不知三不信"之不如

实修行, 以及"二知三信"之如实修行相应。大意 是: 虽称念弥陀名号, 但不知、不信"弥陀是真实 能救我者, 名号即弥陀真实之救度", 即与弥陀名 号本身所具有的含义不相应: 与名义不相应, 弥陀 名号本身所具有的德用就不能如实显现,所谓"碍 属众生";名号德用不能显现,众生全无如实修行; 不如实修行,不能往生;不能往生,则不能破无明、

满所愿。反之,即是如实修行相应。

实相,又称诸法实相、真如、法性,也就是真理;此实相含藏万德故,《往生论》说为"真实功德相"。"实相身"是说如来证穷真理,是"真理之存在""真实功德之存在"。

为物之"物",指众生。"为物身"是说如来是"救度众生之存在"。

诸佛化道,必具二身。若非实相,即堕颠倒; 若非为物,即成虚作。由实相身而为物身,故能从 真理界垂化于众生界;为物身而实相身,故能摄众 生入毕竟净。此即诸佛摄化众生之通规。

若比之法、报、化三身,实相身相当于法身及 自受用报身,为物身相当于他受用报身及化身。故 诸佛自利虽究竟圆满,利他不得不俯顺屈尊。此诸 佛之"为物身"虽言利济众生,但不普遍、非究竟, 对众生根机不得不有所简择,施与利益不得不有所 损减。

今弥陀建超世别愿,统实相身、为物身之功能 于一名号中,故"南无阿弥陀佛"名号即是以弥陀 之自证(实相身)而为众生之所有(为物身),二 者无毫发间隙,自利全成利他,自功德全成他功德, 自受用全成他受用。故使众生称念,必得往生;往 生即速疾成佛。《往生论》说:"其佛本愿力,遇 无空过者,能令速满足,功德大宝海。"

所以"二知"成为"一知":知名号即弥陀究竟之救度。称名自具两种功能:必得往生(为物故); 生即成佛(实相故)。

《往生论注》释弥陀名号即是实相身、为物身,

让我们对这句弥陀名号、对阿弥陀佛之所以成为阿 弥陀佛的认识有了质的飞跃。弥陀名号具为物身 故, 称名众生必蒙报、化之来迎; 弥陀名号具实相 身故,往生彼国即证真如之实际。又,名号具为物 身、实相身故,一切观像、观想、实相念佛总收于 称名之中。

若虽称名,而以不能定观为欠,此不知名号为

物身; 闻他证悟, 自卑于称名, 此不知名号实相身。

不能观想,不悟实相,而能究竟直达如来地者,唯有称念弥陀名号一法。

诸佛皆自利利他,皆具实相身、为物身,但统实相身、为物身于一名号以摄化众生,唯是弥陀一佛;故不受通途三身化用之局碍,而为一切诸佛所称赞。

弥陀名号统摄实相身、为物身,源于彼佛本愿。 第十八愿言"乃至十念(名号),若不生者(为物 身),不取正觉(实相身)"。又《观经》"光摄 念佛"之文,《小经》"何故号阿弥陀"之文,皆 是其据。约本《往生论》则据"真实功德相(实相 身)",与"观佛本愿力(为物身)"之偈。

"知"是"信"义, 若仅是观念之知, 仍非相

应, 所以接下来就信心说"又有三种不相应"。

先说"信心不淳"。"淳",通纯。虽称名,但不纯然仰信弥陀名号真实之救度,夹自力的杂质,精进时便认为往生一定,懈怠时又以为往生不定,所以说"若存若亡"。

既然不淳,也就"不一"。"一"是专一。虽称名,但不专一仰靠弥陀名号之救度,左右摇摆,

心怀犹豫, 所以说"无决定"。

既然不一,也就"不相续"。虽称名,但不始终如一仰靠弥陀名号之救度,前念弥陀,后念余行,所以说"余念间"。

若能顺佛本愿,称名相续,一信到底,不怀疑,不实杂,不间断,即与弥陀名号救度之义相应。现生破除疑无明,满往生愿;当来破无始无明,满度

众生愿。

所以, "三不信"只是"一不信", 不信弥陀之救度; "三不相应"只是"一不相应", 与弥陀教度不相应。

后来善导大师以"专、杂"作为"相应不相应" 之决判,至为简明扼要。《往生礼赞》言:"念念 相续,毕命为期者,十即十生,百即百生。何以故? 与佛本愿得相应故,舍专修杂业者, 百时稀得一二, 干时稀得三五。何以故? 与佛本愿不相应故。""佛本愿"者, 名号救度之义也。

可见二祖之一贯。

本来信心是主观意识,既不独立,也难表述,今《往生论注》承《往生论》之旨,紧扣"称名之行",所谓"称彼如来名",同时采取"三不信"

之否定表述方式,以"与此相违,名如实修行相应",可说极为巧妙。

善导大师则直接说明"当知本誓,重愿不虚, 众生称念,必得往生",并据此建立"称名正定业" "六字名号释""就行立信""一向专称"等净土 宗根本教义,皆以此《往生论注》为法脉渊源。

七、凡夫论

龙树菩萨已说明本愿称名是易行道,天亲菩萨则说明本愿称名是真实功德,是如实修行相应。如是,净土法门易而胜、胜而易之特色昭然揭示。"易"故能摄凡夫,"胜"故能使成佛,由此开启"凡夫成佛"之道。

然而,不论是龙树菩萨还是天亲菩萨,皆未明

确指呈"凡夫成佛";相反,《易行品》为随顺一 般自力修行之观念,呵斥凡夫之"怯弱下劣""无 有大心",《往生论》为明"五门行"乃是弥陀名 号"真实功德相",诸大菩萨不能超越其外,故说 "如是菩萨,奢摩他、毗婆舍那,广略修行,成就 柔软心""菩萨摩诃萨随顺五种法门,所作随意, 自在成就""菩萨如是修五念门行,自利利他,速

得成就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",说相甚为高超。加 之龙树、天亲二祖本身皆是圣位大菩萨之故,若不 究竟道破经论之旨,显明凡夫往生直道,以净土法 门本来即是难信之法,凡夫之心本来就卑劣自居, 必定起疑而自生退屈: "虽说易行, 当是相应于某 种修行程度之菩萨而言, 我等凡夫当无其分; 纵然 凡夫有分,也当是上品福智之人,下品造罪之人当

无其分;纵然罪人有分,当是平生之时,可有悔改之机,临终之人当无其分。"如以《观经》下品下生为"别时意",即是对净土经论的疑误所致。

今昙鸾大师为破除我等疑关,注《往生论》之时,以种种道理详尽证明"凡夫往生""凡夫成佛"之旨。略述如下:

(一) 论主回向为共凡夫

《往生论》言:

我作论说偈, 愿见弥陀佛。

普共诸众生,往生安乐国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:

此四句,是论主回向门。

"回向"者:回己功德,普施众生,共见阿弥

陀如来,生安乐国。

接着昙鸾大师自设问答:

问曰:天亲菩萨《回向章》中言"普共诸众生, 往生安乐国",此指共何等众生耶?

答曰:案王舍城所说《无量寿经》,"佛告阿难,十方恒河沙诸佛如来,皆共称叹无量寿佛威神功德不可思议。诸有众生,闻其名号,信心欢喜,

乃至一念,至心回向,愿生彼国,即得往生,住不退转。唯除五逆,诽谤正法",案此而言,一切外凡夫人,皆得往生。

又如《观无量寿经》,有九品往生。下下品生者……以此经证,明知下品凡夫,但令不诽谤正法,信佛因缘,皆得往生。

引用《大经》及《观经》证明:一切凡夫,只

要不诽谤正法,信佛因缘,都能往生,因而也都是天亲菩萨回向所共的对象。诽谤正法者,究竟能不能往生,在下卷"观如来三业功德"仍有说明;就这一段,须特别注意净土门回向之意义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回向,先就普通意义说明"回己功德,普施众生,共生安乐国",但从接下来所引《大经》第十七愿、第十八愿成就文,可知:是

阿弥陀佛回向其名号功德给众生,令众生往生。天 亲菩萨自己修五门行所得功德, 毕竟来自阿弥陀佛 名号, 而所谓"回己功德, 普施众生", 不过是将 自己所得这句名号功德, 辗转介绍给众生, 令众生 与己同得而已。由此之故,得名"巧方便回向", 得名"易行道",成为净土门"愿生心之菩提心"; 下劣凡夫才能与高位菩萨同修"回向",同发"菩

提心",同生安乐国,此皆因弥陀"巧方便回向" 故。

若非如此,不仅凡夫有不能修回向行、不能发菩提心之憾,菩萨回向也成无源之水,诸佛称叹也成无益虚言,"无量寿佛威神功德"也成徒设无功,凡夫称名往生更不可能。

此净土门回向义,后来之善导大师说:

- 1 自信教人信,大悲传普化。
- 2 愿以此功德,平等施一切;同发菩提心,往 生安乐国。

(二) 正依三经为摄凡夫

《往生论》言:

我依修多罗,真实功德相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所依"修多罗"即是净土宗正依三经;并明:

真实功德相者,有二种功德:

一者从有漏心生,不顺法性。所谓凡夫人天诸善善,人天果报,若因若果,皆是颠倒,皆是虚伪,是故名不实功德。

二者从菩萨智慧清净业起,庄严佛事,依法性

入清净相,是法不颠倒,不虚伪,名为真实功德。 云何不颠倒?依法性,顺二谛故;云何不虚伪,摄 众生入毕竟净故。

此三经所诠"真实功德"正为摄取"有漏、颠倒、虚伪、不实"、没有真实功德的凡夫往生净土。

正依三经如何能摄凡夫?因弥陀名号故。《往生论注》明: (三经)以佛名号为经体。

真实功德缩为弥陀名号,施与众生,故能摄取 凡夫令生净土。

此"虚实二种功德"之释,让人很自然地联想到善导大师的"机法两种深信"。

(三) 庄严净土为置凡夫 《往生论》言: 观彼世界相,胜过三界道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:

佛本所以起此庄严清净功德者:见三界是虚伪相,是轮转相,是无穷相。如蚇蠖循环,如蚕茧自缚。哀哉众生,缔此三界,颠倒不净。

欲置众生于不虚伪处,于不轮转处,于不无穷处,得毕竟安乐大清净处,是故起此清净庄严功德

也。

三界是污染相,是破坏相。

此三界,盖是生死凡夫流转之暗宅。虽复苦乐小殊,修短暂异,统而观之,莫非有漏。倚伏相乘,循环无际;杂生触受,四倒长拘;且因且果,虚伪相袭。

此三界, 皆是有漏邪道所生; 长寝大梦, 莫知

悕出。

有凡夫人烦恼成就,亦得生彼净土。三界系业毕竟不牵。则是不断烦恼得涅槃分,焉可思议!

佛立净土,正是为了安置"虚伪、轮转、无穷、 颠倒、不净、污染、破坏、有漏、邪道、烦恼、系 业"之生死凡夫;为令"烦恼成就之凡夫人,亦得 生彼净土""三界系业毕竟不牵""不断烦恼得涅 槃分":"凡夫往生""凡夫成佛"之义彻彰无遗。

庄严净土如何能置凡夫?因弥陀名号故。

"置"者,赦罪,释放。弥陀名号能灭凡夫生死重罪,能解凡夫三界系业,故能安置众生于佛净土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:

譬如净摩尼珠,置之浊水,水即清净。若人虽

有无量生死之罪浊, 闻彼阿弥陀如来至极无生清净宝珠名号, 投之浊心, 念念之中, 罪灭心净, 即得往生。

种种诸苦众生, 闻阿弥陀如来至德名号, 说法音声, 如上种种口业系缚, 皆得解脱。入如来家, 毕竟得平等口业。

彼佛世界如何"胜过三界道"?因弥陀名号故。

"胜"者,胜出,如角力拔河,二力相交,克他为胜。《往生论注》明:

安乐是菩萨慈悲正观之由生,如来神力本愿之所建,法藏菩萨出世善根大愿业力所成,正觉阿弥陀法王善住持力所摄。

此三界乃众生杂染业因所感,颠倒业果所系,虚伪相袭,循环无际。若净土、三界不相交集,则

如来常在净土,凡夫恒处轮回,如来愿力不克众生业力,不可言净土胜过三界道。

今弥陀如来遍施名号于十方,众生闻名称念,即三界、净土于称名众生成交力之点,名号之弥陀大愿业力,能胜众生无始三界虚妄业作之力,令生净土,故说"胜过三界道",亦说"佛本愿力,遇无空过"。《观经》言:"光明遍照十方世界,念

佛众生摄取不舍。"《大经》言:"自然之所牵。" 念佛即遇佛本愿力,遇佛本愿力即被彼佛本愿力自 然之所牵,其相即是佛光摄取不舍。愿力所牵、摄 取不舍故,即得往生;生彼国故,胜过三界道。

"道"者,因果。《往生论注》明:

"道"者,通也。以如此因,得如此果;以如此果,酬如此因;通因至果,通果酬因,故名为道。

故"三界道"即是"三界因果"。

"过"者,越过,如飞桥过江,不受江碍。

"胜过三界道"明:如来愿力克胜众生业力,

无漏正道克胜有漏邪道, 超越三界因果道理, 不受

三界因果所限。

不知此理,说为"二不知";不信此行,即是 "三不信"。因不知不信"称名必生",弥陀虽有 大慈大悲、大愿大力,欲救众生而无着力点,故不能往生。只要称名愿生,一心相续,弥陀愿力摄取不舍,任何人皆得往生,故说"遇无空过"。

念佛即胜过三界业道,超异通途因果道理,凡夫难信,故《往生论注》于上卷末专设问答:

问曰:《业道经》言"业道如秤,重者先牵",如《观无量寿经》言"有人造五逆十恶,具诸不善,

应堕恶道, 经历多劫, 受无量苦。临命终时, 遇善 知识, 教称南无阿弥陀佛。如是至心, 令声不绝, 具足十念,便得往生安乐净土,即入大乘正定之聚, 毕竟不退,与三涂诸苦永隔",先牵之义,于理如 何?又旷劫以来,备造诸行有漏之法,系属三界。 但以十念念阿弥陀佛,便出三界。系业之义,复欲 云何?

答曰:汝谓五逆十恶系业等为重,以下下品人十念为轻,应为罪所牵,先堕地狱,系在三界者;今当以义较量。轻重之义,在心、在缘、在决定,不在时节久近多少也。

云何"在心": 彼造罪人, 自依止虚妄颠倒见生; 此十念者, 依善知识方便安慰, 闻实相法生。一实一虚, 岂得相比。譬如干岁暗室, 光若暂至,

即便明朗;暗岂得言,在室干岁而不去耶!是名在心。

云何"在缘": 彼造罪人, 自依止妄想心, 依 烦恼虚妄果报众生生; 此十念者, 依止无上信心, 依阿弥陀如来方便庄严真实清净无量功德名号生。 譬如有人, 被毒箭所中, 截筋破骨; 闻灭除药鼓, 即箭出毒除。岂可得言, 彼箭深毒厉, 闻鼓音声不 能拔箭去毒耶! 是名在缘。

云何"在决定": 彼造罪人, 依止有后心、有间心生。此十念者, 依止无后心、无间心生, 是名决定。

较量三义,十念者重,重者先牵,能出三有。 两经一义耳。

所举之问, 几乎是每个人都会有的, 因为我们

会想当然地认为:造罪时久而多,旷劫备造诸行有漏之法,当然为重;念佛时近而少,甚至仅为临终十声,当然为轻。对此,昙鸾大师首先否定说:"轻重之义,在心、在缘、在决定,不在时节久近多少",然后详明正理,举出著名的"三在释"。

万法因心成体故, 先明"在心": 凡心虚妄故, 依心所起之罪亦虚妄; 佛心真实故, 依心所成名号

亦真实。实能胜虚,罪人念佛,如实入虚,不能为碍。《往生论注》喻众生罪业如暗,弥陀名号如光,念佛如光入暗;一光能破干年暗,旷劫罪业顿消除。

今仿《论注》之意,更设三喻:

譬如万丈深谷,一石投之,直落渊底;谷岂得言"我深万丈,为何方寸之石能达渊底?"谷者, 罪业深重;石者,凡夫称名。 譬如水映千山,一丸击之,倒影悉碎;影岂得言"我拥千山,为何泥丸之击即便全碎?"影者, 众生妄罪;丸者,称名实德。

譬如梦欠多债,一声唤醒,众债悉了;又岂得言"欠债千万,为何一声即便酬偿?"债即因果系业,声即弥陀佛名。

万法缘起有用故,次明"在缘":念佛为弥陀

名号真实因缘所起,力用强盛;罪业由众生烦恼虚妄因缘所生,力用微弱,强能胜弱。罪人念佛,罪业似片雪近于洪炉,轻烟逆于强风,无不当空而化,即时灭踪。

体用必具其相故,次明"在决定": 罪业体虚缘弱故,无常不定;念佛体实缘强故,恒常决定,定胜不定。

三义比较,十念(念佛)为重,能出三界。

诚然,从众生一边看,临终十念至微至弱,旷劫诸罪无量无边,而无边罪人以临终十念即出三界、生净土者,当然不是罪人有何力量,也不是"十念"有何力量,而完全是所念弥陀名号本身之力。如《往生论注》言:

夫须弥之入芥子, 毛孔之纳大海, 岂山海之神

乎? 毛芥之力乎? 能神者神之耳!

又言:

十念业成者,是亦通神者言之耳。

所以,《往生论注》明"十念"并不从"十"这个数字来看,也不偏重"念"来解,而是直接从名号法体之功能,看作"相续称名",明其"必生"(业成)而已。如言:

不在时节久近也。

十念者, 闻实相法(弥陀名号)生。

十念者,依阿弥陀如来方便庄严真实清净无量

功德名号生。

十念相续。

十念业成。

经言十念者,明业事成办耳,不必须知头数也。

但积念相续,不缘他事便罢,复何暇须知念之 头数也。

缘佛愿力故,十念念佛,便得往生。

此义,后来善导大师完全继承之,并将"十念" 规范为"一向专称弥陀佛名",释言:

望佛本愿,意在众生一向专称弥陀佛名。

一心专念弥陀名号, 行住坐卧, 不问时节久近,

念念不舍者,是名正定之业,顺彼佛愿故。

一切凡夫,不问罪福多少,时节久近,但能上尽百年,下至一日七日,一心专念弥陀名号,定得往生,必无疑也!

无问罪福时多少,心心念佛莫生疑。

(四) 如来三业为治凡夫

《往生论》观如来身业、口业、心业三种功德成就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:

凡夫众生,身口意三业以造罪,轮转三界,无有穷已。是故诸佛菩萨,庄严身口意三业,用治众生虚诳三业也。云何用治?

众生以身见故,受三涂身、卑贱身、丑陋身、八难身、流转身。如是等众生,见阿弥陀如来相好 光明身者,如上种种身业系缚,皆得解脱。入如来 家,毕竟得平等身业。

众生以憍慢故, 诽谤正法, 毁訾贤圣, 捐庳尊长。如是人应受拔舌苦、喑哑苦、言教不行苦、无 名闻苦。如是等种种诸苦众生, 闻阿弥陀如来至德 名号、说法音声,如上种种口业系缚,皆得解脱, 入如来家,毕竟得平等口业。

众生以邪见故,心生分别。若有若无,若非若是,若好若丑,若善若恶,若彼若此,有如是等种种分别。以分别故,长沦三有,受种种分别苦、取舍苦。长寝大夜,无有出期。是众生若遇阿弥陀如来平等光照,若闻阿弥陀如来平等意业,是等众生,

如上种种意业系缚, 皆得解脱, 入如来家, 毕竟得平等意业。

"治",有对治、救治二意。因中法藏三业愿行,本为对治凡夫虚妄三业;果上弥陀光明神力,即能救治人天三途诸苦。又凡夫因业造罪,即便对治;果成系缚,即行救治。

如来三业如何能治凡夫? 因弥陀名号故。

《往生论注》为明如来三业皆有救治众生之功 能, 姑且对应众生造罪三业, ——说明之, 令人印 象深刻。但这并不是说如来身业只能解脱众生身业 系缚, 而不能除心口业系; 或如来口业只能除灭众 生口业诸苦,而不能除身心业苦。实际上,众生随 所见闻如来三业中任何一业, 所有身口意业系缚皆 悉解脱。

然而,不入观佛三昧,不见如来身相光明;不 悟诸法实相,不知如来真实平等心;若非亲炙灵仪, 不闻如来说法音声。如是凡夫, 如何能够解脱三业 系缚? 所以弥陀将其无量庄严功德、三业救治法 力, 纳入名号之中, 令众生听闻称念。众生称念名 号,所有重罪,一切系累,皆恶顿除。故弥陀名号 为"至德名号""方便庄严真实清净无量功德名号"

"至极无生清净宝珠名号",所谓:

若人虽有无量生死之罪浊,闻彼阿弥陀如来至极无生清净宝珠名号,投之浊心,念念之中,罪灭心净,即得往生。

此如来名号,及彼国土名号,能止一切恶。

无碍光如来名号,能破众生一切无明,能满众

生一切志愿。

《往生论注》将弥陀名号配于口业功德、说法 音声,不仅因为众生称名属于口业音声,比类相似, 更深层的含义是: 弥陀名号统摄一切法门海, 一切 法门皆从六字流出, 皆为导归称名: 如来以名号说 法,众生称名愿生,即是随顺如来法音,奉行如来 言教。然而称名之人, 现生弥陀常住其顶, 光明不 离其身, 临终必见报、化佛身放光来迎, 是名号之

中自摄如来身业功德。称名则万修万去,往生即普同成佛,故名号即是如来大慈等心;若非名号,众生有堪不堪,即非平等。故以一名而摄三业。

又以名号配属口业,因众生谤法,从口业造,明此罪极重,非名号莫能救治。故知前说谤法不生,为一时方便。谤法不生,非如来不愿救、不能救,乃因不愿生故,如《往生论注》言:"此愚痴人,

既生诽谤,安有愿生佛土之理!"今明得生,乃因先谤法人,闻名回心故。若不回心,闻如不闻,后来善导大师说:"以佛愿力,五逆十恶,罪灭得生;谤法阐提,回心皆往。"

"入如来家,毕竟得平等身业"等,明凡夫之人得生净土,三业同于如来,即是成佛之义。

《往生论注》对凡夫的论述全面,深刻,系统。

凡夫之本性,即是颠倒,即是虚伪;此颠倒虚 伪凡夫所修一切人天诸善、人天果报, 若因若果, 也皆是颠倒,皆是虚伪,名不实功德,不可能出离 三界、往生无漏净土;此颠倒虚伪凡夫欲出三界、 生净土,必须仰靠阿弥陀佛本愿力、名号真实功德; 仰靠佛力的方法即是"称彼佛名,如彼名义",也 就是"二知三信",也就是"信受弥陀救度,专称 弥陀佛名,愿生弥陀净土";如是称名,如光入暗,顿灭无边生死罪,速满功德大宝海,三界系业不能牵,不断烦恼得涅槃。

明净土之摄机,先引《大经》弥陀本愿"唯除 五逆,诽谤正法",明论主所共即是凡夫,同时也 说明"弥陀本愿,本为凡夫"。接着引用《观经》 下品下生证明:一切凡夫,只要不诽谤正法,信佛 念佛,皆得往生;同时以《观经》下下品"造逆临终,十声称名"突显第十八愿机与法的内容,显明二者之有机联系。接着从道理说明:诽谤正法者不得往生,在于无愿生之心;更于如来口业功德究竟显明:弥陀名号能灭谤法极罪,回心者皆得往生。

由此《论注》, 龙树菩萨、天亲菩萨所开示之净土大乘菩萨道, 豁然敞开于我等凡夫面前, 眼前

一亮,信心倍增。若无《论注》,几许误哉!恰如"一片白云横谷口,几多归鸟尽迷巢"。

而为究竟引导我等, 昙鸾大师在《赞阿弥陀佛 偈》中言:

我从无始循三界,为虚妄轮所回转。

一念一时所造业,足系六道滞三涂。

经言: 应以何身得度者, 即现何身而为说法。

大师之深恩厚德,永泽后昆。

附带说明,以下下品之机为净土门之正机,始 自昙鸾大师。

八、佛身佛土论

净土宗以往生弥陀净土为宗旨,则此净土是何种净土,自然成为净土教理及行人关注之重点。

考察净土宗教理发展之脉络,《易行品》主要 在解决如何达致"现生不退",对比圣道门之难, 而指明净土门之易,目的在令众生于今生、此土舍 难取易而归于弥陀本愿, 而于往生后之佛土位格, 未做详细说明。也就是说,《易行品》对此是采取 "意在不言"的方式,因为既然仗彼佛本愿,现生 即得不退,则由彼佛本愿所成就之佛土,以及往生

彼土所得之利益自然更加殊胜。

《往生论》则在《易行品》"怯弱下劣,现生 致不退"的基础上,进一步说明"上圣下凡,往生 速成佛",所以对于往生后为什么能速成佛、是怎 样的速、速成佛之后又是何种状态等等方面,必须 做出理论回答。其中一个重要方面即是"佛身佛土 论"。《往生论》以如来是"真实功德相",彼土

是"第一义谛妙境界相""三种成就,愿心庄严。略入一法句,谓清净句,真实智慧无为法身"等等而说明之。由其言简义深,幽奥难明,非经大智之人明晰剖解,无尽妙义,亦将如云封雾锁,无人得知。

随着净土法门在中国的传入、普及及兴盛,至隋唐时代,关于弥陀净土及弥陀佛身之位格,亦即

报、化问题,遂在教界激起种种议论——这是后话。 但在昙鸾大师的时代,一般教界对此问题尚处蒙眬 不觉的状态, 而昙鸾大师作为净土宗教理系统有形 化之先觉者,借由注释天亲菩萨的《往生论》,对 弥陀佛身佛土率先作出了深刻独到的解释, 为后世 垂沱。

(一) 佛身论

先就佛身来讨论,《往生论注》提出了"实相 身、为物身"及"法性法身、方便法身"两组概念, 基本上可视为等同。"法性、实相"为诸佛自证之 理体,属自利;"方便、为物"为诸佛度生之权用, 属利他。全体起用,全用归体;全自利成利他,全 利他为自利。

然从众生信知,宜言"实相、为物"。知如来是实相,即破众生虚妄相;信如来之为我,则起真实归命故。又实相故能救我,为物故愿救我。愿救、能救,即是大慈大悲、大愿大力。故知如来实相身、为物身,即知如来大慈大悲、大愿大力。

复从如来摄化,顺乎"法性、方便"。由法性法身,垂方便法身,摄一切众生同证彼法性常乐故。

然而,仅从"实相身、为物身"及"法性法身、方便法身"之立名,弥陀与诸佛有共通性,并不足以显明何故论主自行化他专归阿弥陀一佛、愿生安乐国土,因而有必要探究更深层次的理由。

简略来讲, 昙鸾大师深体弥陀愿心及论主释意, 借由"实相身、为物身"显明弥陀名号之超胜, 而由"法性法身、方便法身"显明弥陀愿心之超胜。

由此二胜, 奠定净土宗"专凭弥陀救度、专称弥陀佛名、专愿弥陀净土"之理论基础。

弥陀名号与实相身、为物身之关系,在前"机受之心行"已有讨论。比较而言,诸佛虽也是实相身,愚痴暗钝之人根本不契;虽示现为物身,福薄障重之辈不能逢遇,又虽遇而不免生死、徒然空过者,又虽不空过而不能速满功德。不如弥陀名号具

摄实相身、为物身之德故,不择上中下根,不嫌凡圣善恶,能使闻名欲生者遇无空过,皆得往生,速 疾成佛。

又就法性法身来说,十方诸佛毫无差别,所谓"十方三世佛,共同一法身";诸佛所以各立净土,各化有缘,因为方便法身不同;方便法身不同,是因为因中愿心不同。由此而显见阿弥陀佛超胜诸佛

之处。

《往生论》言:

向说观察庄严佛土功德成就、庄严佛功德成就、庄严菩萨功德成就,此三种成就,愿心庄严, 应知。略说入一法句故。

一法句者, 谓清净句。清净句者, 谓真实智慧、 无为法身故。 此清净有二种,应知。

何等二种?

一者器世间清净;

二者众生世间清净。

器世间清净者,如向说十七种庄严佛土功德成

就,是名器世间清净。

众生世间清净者,如向说八种庄严佛功德成

就、四种庄严菩萨功德成就,是名众生世间清净。如是一法句摄二种清净义,应知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:

应知者,应知此三种庄严成就,由本四十八愿等清净愿心之所庄严。因净故果净,非无因、他因有也。

上国土庄严十七句、如来庄严八句、菩萨庄严

四句为广,入一法句为略。何故示现广略相入?诸 佛菩萨有二种身:一者法性法身,二者方便法身。 由法性法身生方便法身, 由方便法身出法性法身。 此二法身, 异而不可分, 一而不可同, 是故广略相 入,统以"法"名。菩萨若不知广略相入,则不能 自利利他。

此三句, 展转相入。依何义名为法? 以清净故。

依何义名为清净?以真实智慧无为法身故。

以上"净入愿心章"之《往生论》文及《往生论》文及《往生论注》释,对净土宗教理建设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,但也较难理解。今试明其要点:

1.据何而立法性和方便二种法身

诸经论中虽多出佛具二身义,但所指不同;今 昙鸾大师立二种法身,直接的依据即是《往生论》 "三种成就,愿心庄严,入一法句"。依"一法句" 立"法性法身",依"愿心庄严"立"方便法身"。

2.此二法身是何意义

"法性"即诸法本来之体性,真实不虚,不变不易,诸佛菩萨证此法性,以法性为身,故称"法性身"。然法性寂灭,不可说示,诸佛菩萨为度众生,本此法性,以大誓愿,兴方便力,示现种种依

正相好庄严。由方便力所成故,又方便摄诸众生故,故称"方便";因愿所感,果德所依,故说为"身",即是"方便身"。若法性身,若方便身,通入一法故,依法性入清净相故,统以法名,称"法性法身、方便法身"。

3.何故立此二种法身略说有四:

(1)为明广略相入

依一法句,说法性法身清净总相;依佛土、佛、菩萨三种成就,说方便法身,略说二十九种庄严清净别相。法性平等是一,故略;方便无量差别,故广。此二身,通一法故,通清净故,故广略相入。

广略相入者,有三种相:

一由略入广。纯一佛智,示现佛土、佛、菩萨

三种庄严,无差而差,为不虚作摄众生故。

二由广入略。三种成就——庄严,无非真实智 慧无为法身,差而无差,故不颠倒入毕竟净。

三由广入广。依正主伴一一相入,圆融无碍。 佛心无漏故,依心所生一切花树、水流、光明皆是 无漏,是由正入依;一切花树、水流、光明,同佛 说法,施做佛事,是由依入正。"如来净华众,正 觉华化生"是由主入伴;"安乐国清净,常转无垢轮。化佛菩萨日,如须弥住持'故,开诸众生淤泥华故",是由伴入主:即同《华严》事事无碍境界。

何故广略相入?同一法故。如水与波,水入波、波入水、波复入波,同一水故。

(2)为明自他不二

法性法身属自利,方便法身属利他,二身同一 法故,无余境界,故全自利以成利他,全利他以成 自利,生佛一体,自他不二。

(3)为知弥陀愿心超胜

二身同一法故,三严圆融,依正不二,主伴不 二,自他不二,示现如来不可思议大功德力成就, 由本因中愿心超胜故。《往生论注》明: "应知此三种庄严成就,由本四十八愿等清净愿心之所庄严。因净故果净,非无因、他因有也。"《往生礼赞》言: "四十八愿庄严起,超诸佛刹最为精。"

(4)为示弥陀名号摄三严二身

"实相身、为物身"重在说明: 弥陀名号具含二身之义, 为令称名如实修行。"法性法身、方便

法身"重在说明:三严成就,二种清净,由本法藏 菩萨愿心庄严。对照可知: 二种法身摄归一句名号; 一句名号由本法藏愿力所成, 总摄三种庄严, 二种 清净。所谓"一法""清净""真实智慧无为法身", 归极于一句"南无阿弥陀佛"。然则,为明其性, 说为"一法";为明其相,说为"清净"。直示佛 智之体为"真实智慧无为法身",显现佛智之用为

"南无阿弥陀佛"名。摄广入略,即通三严入一法、 通一法入清净、通清净入法身(真实智慧无为法 身)、通法身入佛名;以略摄广,即佛名摄法身, 乃至摄佛土、佛、菩萨三种庄严。其间相入相摄, 无碍自在, 乃由因中愿心庄严, 果成二种法身。为 明此义,故说二种法身。

善导大师《观经疏》"释名门"以一阿弥陀佛

名含念佛、观佛两种三昧,既为**所称之名**,亦为**所观之境**;于此可见其理论渊源。称名如实修行相应故,念佛三昧为宗。观知一佛名具摄依正二种清净、无量庄严故,观佛三昧为宗。弥陀名号,愿力所成,摄尽三严功德故,观佛入于念佛。

比对第十八愿愿文,由"欲生我国"成就三严 之净土,由"乃至十念"成就二身之佛名,由"若 不生者"成就方便法身、为物身,由"不取正觉" 成就法性法身、实相身。

(5)为示称名往生即成佛之义

弥陀名号总摄三严、二身故,如实称名之人, 往生即进入三严圆融之妙土,融入二身相即之佛 身;与弥陀同一法性,同一清净,同一真实智慧无 为法身;同一境界,同一受用,同一涅槃。净土所 有菩萨人天,与弥陀不一不异;报体有别故不一, 内证全同故不异。

何以众生往生即入佛境,证同弥陀?根本原理、机制即是弥陀"愿心庄严"。由四十八愿庄严成就故,众生称名如入弥陀愿心之模;入如来愿心之模,即塑就如来方便法身,故以净土圣众即是如来方便法身。《往生论》言"如来净华众,正觉华

化生",又言"天人不动众,清净智海生"。然则证同弥陀而不名佛,但名菩萨人天者,因顺余方故,一土唯有一佛故,为示主伴庄严故。

(二) 佛土论

就佛土, 昙鸾大师并没有如佛身一般立"实相土、为物土""法性土、方便土"等称谓, 这并非

出于偶然。

因佛为救度之主,正报之体,一法一身,不容 分别。今就一佛名明其具摄实相、为物二种功能, 能起众生归命、称名如实修行故; 若不详明二身, 众生无由亲近。土是往生之所,依报之用,若存别 称,众生易起分别,心生高下:"如我罪业凡夫, 纵能往生, 亦当居于下品土。"既生高下, 即违彼

佛平等誓愿,杂于众生自力修行,为不知彼佛实相 身、为物身,不成如实修行;罪业凡夫亦将漏于往 生。然安乐土由彼佛四十八愿庄严成就,三严圆融, 入一法句,同一清净,真实智慧无为法身故;不同 诸佛净土, 随众生业感, 存优劣差别。故昙鸾大师 于一佛土,不立二称,唯一佛境故。后来道绰大师、 善导大师释明极乐为"唯报不通化"之报土,即为

循此芳规。

然佛身佛土本来一体,相对以明,于义更显。 二身而一土,知二身只是一身,为众生故,随义立 名;一土而二身,知一土具二用。由方便、为物之 用,凡夫众生易得往生;由法性、实相之用,众生 往生即证菩提。

唯一佛境故,后来善导大师直接释为"极乐无

为涅槃界",简明扼要,的符论旨。主佛涅槃、圣 众涅槃、国土涅槃,同一佛境故,称涅槃界。善导 大师也以弥陀是报佛,极乐是报土,然此非通途法、 报、化分别之报,也非自受用、他受用分别之报, 乃是彼佛别愿成就"唯报不通化"之报,全法成报, 全报入法,全自受用为他受用,报法一体、自他一 体之报,故说"报法高妙"。

昙鸾大师也有此义。《往生论注》释《往生论》 "正道大慈悲,出世善根生"之"性功德成就"而言:

"性"是"本"义。言此净土,随顺法性,不 乖法本,事同《华严经》宝王如来性起义。 又言"积习成性",指法藏菩萨集诸波罗蜜, 积习所成。 亦言"性"者是圣种性。序法藏菩萨于世自在王佛所,悟无生法忍,尔时位名圣种性;于是性中,发四十八大愿,修起此土,即曰安乐净土。是彼因所得,果中说因,故名为"性"。

又言"性"是必然义、不改义。如海性一味, 众流入者,必为一味,海味不随彼改也。又如人身, 性不净故,种种妙好色香美味入身,皆为不净。 安乐净土诸往生者,无不净色,无不净心,毕竟皆得清净平等无为法身,以安乐国土清净性成就故。

释"性"有四义。其第一"性是本义",约一法句;第二"积习成性"、第三"圣种性",约愿心庄严;第四"必然不改义",约清净句、真实智慧无为法身。

又,第一明法性、实相所成,不颠倒;后三明方便、为物所成,不虚伪,摄众生入毕竟净。二、三约因中愿行,第四约果上力用。

又,第一明依法性起之报,全法成报,略入于 广;二、三明因愿酬果之报,全报入法,广入于略; 第四明即此报法之力用,全自受用成他受用,广略 相入,自利利他。 又, 第一明性体, 二、三明修相, 第四明德用。

第一明本净,二、三明因净,第四明果净。

《往生论注》对安乐净土不思议境多有阐明,

略举如下:

1.安乐摄机

(1)摄菩萨。如来清净智海,不宿二乘杂善中下 死尸故。

- (2)摄声闻。生其无上道心故。
- (3)摄凡夫。令不断烦恼得涅槃故。
- (4)摄罪人。令念念罪灭,即入正定故。
- 此即是善恶同归、凡圣通往、五乘齐入、平等

成佛。

- 2.安乐胜相
- (1)清净

于不虚伪处,于不轮转处,于不无穷处,得毕竟安乐大清净处。

此清净不可破坏,不可污染。

诸往生者,无不净色,无不净心。

(2)实相

彼土是无生界。

彼净土是阿弥陀如来清净本愿无生之生。

广中二十九句, 略中一句, 莫非实相也。 相好庄严即法身。

(3)平等

使我国土,悉于如来净华中生,眷属平等,与 夺无路。

一得生彼,无瞋忍之殊。人天色像,平等妙绝。

愿往生者, 本则三三之品, 今无一二之殊。亦

如淄渑一味。

大乘一味, 平等一味。

毕竟皆得清净平等无为法身。

毕竟得证平等法身。

同得寂灭平等。

毕竟得平等身业。

毕竟得平等口业。

毕竟得平等意业。

(4)成佛

大乘门者, 谓彼安乐佛国土是也。

若人得生安乐者,是则成就大乘之门也。

彼佛国即是毕竟成佛道路无上方便也。

3.安乐胜益

如上胜相,即是胜益。更说胜益。

(1)名号为佛事

若人但闻安乐净土之名, 欲愿往生, 亦得如愿。

若人但闻彼国土清净安乐,克念愿生,亦得往

生,即入正定聚。

国土名字为佛事,安可思议!

(2)依报为佛事

《往生论注》明:安乐依报,光为佛事,影为

佛事,声为佛事,水为佛事,花为佛事,一一庄严能为佛事,说法利生。故光称佛光,亦是光佛;水称佛水,亦是水佛:一切庄严皆如是,入一法句,真实智慧无为法身故。

(3)成就大心

声闻以实际为证, 计不应更能生佛道根芽。而佛以本愿不可思议神力, 摄令生彼; 必当复以神力,

生其无上道心。佛能使声闻复生无上道心,真不可思议之至也。

彼中众生, 住如此量中, 志愿广大, 亦如虚空, 无有限量。

彼国土量,能成众生心行量。

无缘是大悲,大悲即出世善。生彼正道世界,即成就出世善根,入正定聚。

(4)自然无为

胎卵湿生,缘兹高揖;业系长维,从此永断。 续括之权,不待劝而弯弓;劳谦善让,齐普贤 而同德。

探汤、不及之情自然成就。
彼土是无生界,见生之火自然而灭。

(5)同佛自在

未阶自在之位,而同自在之用。

(6)超证佛果

缘佛愿力故,超出常伦诸地之行,现前修习普

贤之德。

彼国菩萨,不从一地至一地。

言十地阶次者,是释迦如来于阎浮提一应化道

耳。

(7)还向度生

出第五门者,以大慈悲,观察一切苦恼众生, 示应化身,回入生死园烦恼林中,游戏神通,至教 化地,以本愿力回向故。

若人一生安乐净土,后时意愿生三界教化众生,舍净土命,随愿得生。虽生三界杂生水火中,

无上菩提种子毕竟不朽。何以故?以经正觉阿弥陀善住持故。

4.安乐原理

(1)为何安乐胜过三界

本愿所建故。如言:

安乐是菩萨慈悲正观之由生,如来神力本愿之所建。

胜过三界, 抑是近言。

(2)为何安乐清净不染

愿心清净故。如言:

应知此三种庄严成就,由本四十八愿等清净愿心之所庄严,因净故果净。

从菩萨智慧清净业起,庄严佛事,依法性入清 净相。 能生既净,所生焉得不净。故经言"随其心净,则佛土净"。

彼土金光,从绝垢业生故,清净无不成就故。以安乐国土清净性成就故。

(3)为何安乐平等一味

大悲平等故,同一念佛故。如言:

平等是诸法体相。以诸法平等, 故发心等; 发

心等,故道等;道等,故大慈悲等。安乐净土从此 大悲生故,故谓此大悲为净土之根。

凡是杂生世界,若胎,若卵,若湿,若化,眷属若干,苦乐万品,以杂业故。彼安乐国土,莫非是阿弥陀如来正觉净华之所化生。同一念佛无别道故,远通夫法界之内,皆为兄弟也。

(4)为何安乐依报为佛事

全体正觉故。如言:

安乐国为正觉善持,其国岂有非正觉事耶!安乐国土光明,从如来智慧报起,故能除世暗

具。

(5)为何安乐利益不可思议

愿力成就故,正觉住持故。如言:

夫须弥之入芥子,毛孔之纳大海,岂山、海之神乎?毛、芥之力乎?能神者神之耳。

正觉阿弥陀不可思议,彼安乐净土,为正觉阿弥陀善力住持,云何可得思议耶!

佛土不可思议有二种力:一者业力,谓法藏菩萨出世善根大愿业力所成;二者正觉阿弥陀法王善住持力所摄。

依本法藏菩萨四十八愿,今日阿弥陀如来自在神力。愿以成力,力以就愿;愿不徒然,力不虚设;力愿相符,毕竟不差:故曰"成就"。

安乐净土,是无生忍菩萨净业所起,阿弥陀如来法王所领,阿弥陀如来为增上缘故。

核求其本, 阿弥陀如来为增上缘。

凡是生彼净土,及彼菩萨人天所起诸行,皆缘

阿弥陀如来本愿力故。

若非佛力,四十八愿便是徒设。

正因为安乐佛身佛土化益超胜, 昙鸾大师自己

表达他的归命信仰说:

十方三世无量慧,同乘一如号正觉。

二智圆满道平等, 摄化随缘故若干。

我归阿弥陀净土,即是归命诸佛国。

我以一心赞一佛, 愿遍十方无碍人。

九、平生业成论

净土法门以往生净土为目标,业报之身未舍之前,总在秽土,必待临终佛来迎接,才入净土莲花化生。然而往生净土之业事,非必皆要待至临终才能达成,而是在平生之时即可达成的,此即称为"平

生业成"。"平生"相对于临终,"业"指往生净土之净业,"成"是成就。平生之时,往生净土之业事已经成就,临终则必定往生,没有任何不确定性。如泥坯已烧制成砖,虽在窑未出,砖已成就,遇水不化,只待出窑而已。

愿生净土之人,修五念门行,虽身在秽土,命 尚未终,往生之事已然成办,只待临终佛迎而已。 《往生论》说:

菩萨摩诃萨随顺五种法门,所作随意,自在成就。如向所说身业、口业、意业、智业、方便智业,随顺法门故。

《往生论注》明:

此五种功德力,能生清净佛土,出没自在也。 此五种业和合,则是随顺往生净土法门自在业

成就。

"成就"谓无有变坏、不可改转。"自在"明无障碍。"出没"谓没于秽土,出于净土;又生净土已,任化十方。"自在业成就"明修五门行,自在往生,无有障碍;此指平生而言,若必待临终,则非自在,是未成就。

《往生论注》上卷末"八番问答"处,引用《观

经》下下品之十念 (十声称名) 往生, 说明"在心、 在缘、在决定"。又说:

此中云"念"者,不取此时节也。 经言十念者,明业事成办耳,不必须知头数也。 十念业成者,是亦通神者言之耳。

《往生论》虽说五念门行,《观经》唯举称名 一行,故知五念门行尽收入称名一行。

又就称名之十念,释"念"非取时节,"十" 不关头数,则唯是名号之法体本身令行者往生,与 行者称名久近多少、功夫深浅无关: 故知所谓"十 念业成"者,成在名号本身,亦即所谓佛力成就。 以此而言"十念业成者,是亦通神者言之耳",其 意谓: 称名往生是名号本身之作用, 名号如何成就 众生之往生,此是阿弥陀如来本身之境界,非凡夫

所能测度,故只需顺彼佛愿,积念相续而已。

往生之业成在名号,此即"在缘";行者闻名号之德,一心领纳,此即"在心",故也可说往生之业成在信心;一心领纳,无间无后,积念相续,执持不怠,此即"在决定",故也可说往生之业成在称名。

业成在名号者,成在十劫之前,又成在弥陀大

愿大行;业成在信心者,成在当下一念,又成在众生之身,此是弥陀施与众生;业成在称名者,念念称名皆是业成,此业成不坏之相。

《观经》举下下品临终之机之十念业成,以明平生之机之平生业成,在心、在缘、在决定故,不在时节久近、头数多少故。

十、现生不退论

总体来说,龙树菩萨《易行品》以现生此土不退为立场,而昙鸾大师《往生论注》以往生彼土不退为目标,然而这二者并非敌对,而正可以互相发明。

首先龙树菩萨为何以此土不退为立场?这是为了与圣道法门相对比,以显出弥陀本愿称名之易

行超胜。然则既然此土已臻不退,往生彼土不退更 不待言。又所谓此土称名不退, 正是以往生彼土为 背景,因称名愿生故,顺彼佛本愿,被彼佛光明摄 取不舍, 获"即得往生, 住不退转"之益, 往生之 业事成办, 现生住于正定之聚。因此, 《易行品》 虽以此土不退为立论, 仍以往生彼土为归趣, 故于 《弥陀章》之赞偈中盛谈往生彼土之事。

而昙鸾大师站在净土门本有的立场, 以凡夫处 此浊染世界,无佛力住持,总为退堕败坏之所,提 倡称佛名号, 乘佛愿力, 往生彼清净安乐国, 即证 不退, 速疾成佛。然而这并不是说, 称名愿生之人 此土现生仍有退转,反而是因为于此土已植不退 因,获不退身份,往生彼土即证不退果。故彼土不 退实以此土不退为前提。比较而说,龙树菩萨所说

不退为此土、凡夫、因位之不退; 昙鸾大师所说为彼土、圣者、证果之不退。因必致果, 果必由因故, 二者不违。

推昙鸾大师本意,亦以称名愿生之人,现生即入不退。

一由尊龙树为本师, 自不可违龙树菩萨之教 故。 二由净土经证明显故。如《无量寿经》有闻名得忍、闻名不退之愿,《观经》有摄取不舍、二圣为友之文,《阿弥陀经》说欲生彼国皆得不退转,皆得往生。

三由因果相续道理。秽土假名人,净土假名人,不得决定一,不得决定异。彼土克证不退果,实由此土现种不退因。

四由平生业成道理。既然平生之时往生之业事已经成办,而往生必定成佛,则此土不退菩提自在其中。

五由佛力住持道理。称名愿生之人,顺彼佛本愿,蒙彼佛光明摄取,即乘彼佛愿力,即受佛力住持,即入大乘正定之聚。

《往生论注》言:

彼安乐国土,莫非是阿弥陀如来正觉净华之所 化生,同一念佛,无别道故,远通夫法界之内,皆 为兄弟也。

以秽土念佛之人与安乐菩萨同称兄弟,则此土 不退菩提为显然。

然为遮止止住此土不求往生之妄,故一部《论注》令从往生彼土不退一面立说。



